

日前,我市下发《南阳市构建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实施方案》,全力实施“十大工程”,聚焦人民群众所急所需所盼,夯实基础教育基点,促进教育公平,缩小区域、城乡、校际、群体差距,全面提高基本公共教育服务能力,加快建设教育强市,努力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。

实施「十大工程」办好人民满意的教育

□本报记者 陈书洁

我市全力构建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

总体目标

到2027年,全市优质均衡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体系初步建立,内乡县、西峡县、邓州市在2025年通过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验收。到2030年,全市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供给水平显著提高,卧龙区、方城县、唐河县在2029年,宛城区、镇平县在2030年分别通过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验收。到2035年,全市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、师资队伍、经费投入、治理体系适应教育强市需要,桐柏县、新野县、淅川县在2033年,南召县、社旗县在2034年分别通过国家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督导评估验收,适龄学生享有公平优质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,总体水平步入全省前列。

●实施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工程

优化城乡学校布局,进一步完善城乡学校布局规划,建立与常住人口变化相协调的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供给机制,按实际服务人口规模科学合理配置教育资源。进一步加强义务教育学校校舍、安全防范设施、教学仪器装备、馆(室)藏图书、数字化基础环境、体育运动场地等建设和教师配备,确保所有义务教育学校办学条件逐步达到省定标准。

加强乡镇寄宿制学校建设,按标准配齐配足教育装备,改善寄宿制学校食宿条件、文化生活条件,彻底解决学生洗澡和如厕难问题,逐步实现农村寄宿制小学向乡镇集中、寄宿制初中向县城集中,办好必要的乡村小规模学校。

各县(市、区)建立消除大班额工作台账,“一校一案”销号管理,确保2024年秋季开学前,全面消除义务教育阶段55人以上大班额;2026年秋季开学前,义务教育学校全部达到规定班额标准(小学、初中每班分别不超过45人、50人)。鼓励有条件的地方探索小班化教学。

●实施基础教育扩优提质工程

实施新优质学校挖潜扩容行动,通过充分利用现有校舍资源、改扩建教学楼、建设新校区、合并薄弱学校等方式,挖潜扩容一批新优质学校。按照3至5年一周期制定新优质学校成长发展规划,落实支持政策和保障措施,通过高起点举办新建学校、改造帮扶基础相对较好的学校等方式,加快办好一批群众“家门口”的新优质学校。

深入推进集团化办学改革,通过学前教育领航共建、义务教育集团化办学、普通高中结对帮扶,进行一体化评价,充分发挥牵头学校引领带动作用,促进集团内学校之间管理互通、资源共享、教研联动,转化提升一批薄弱学校。实施乡村学校提质行动,全面推进城乡学校共同体建设。

●实施校长教师素养能力提升工程

健全完善师德师风建设长效机制,着力提升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职业道德素养。开展教书育人楷模、师德先进个人、南阳最美教师选树宣传活动。落实新时代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,严肃查处教师师德失范行为。

优化教师队伍结构。落实城乡统一的中小学教职工编制标准,配齐配足学校所需教师,特别是加强思政课、科学、体育、美育、劳动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、特殊教育的教师配备。实施“三名工程”,弘扬教育家精神,持续实施校长教师梯队攀升体系建设计划,显著扩大优秀校长骨干教师总量。实施乡村教师培训与学历提升融合项目,支持乡村教师在职提升学历。

●实施教育治理能力提升工程

坚持社会主义办学方向,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,坚持把政治标准和政治要求贯穿办学治校、教书育人全过程。全面推进中小学校党组织领导的校长负责制改革,深化教育综合评价改革,全面落实南阳市学前教育、义务教育、普通高中和特殊教育质量评价方案,加快构建体现新发展理念 and 素质教育导向的评价体系。

落实义务教育学校管理标准,推进现代学校制度建设,健全学校章程、发展规划、管理制度,落实学校办学自主权。持续巩固“双减”成效,提高课堂教学水平、作业设计水平和课后服务水平。强化家长或者监护人的监护主体责任,将家庭教育指导服务纳入城乡社区公共服务体系。

●实施中小学数字校园提升工程

大力推进教育数字化战略,将网络环境纳入学校办学条件基本标准,加快南阳市教育专网建设,2030年前,建成覆盖全面、结构优化、集约高效、安全可靠的教育信息化新型基础设施体系。

深化国家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应用,将平台应用作为推动学生自主学习、教师改进教学、学校提升质量、家校协同育人的重要依托,探索有效应用模式,有效扩大优质数字教育资源覆盖面,服务农村、偏远山区学校提高教育质量,支撑“双减”提质增效。加强南阳市中小学智慧教育平台及资源保障体系建设。

●实施特殊群体学生关爱工程

保障随迁子女平等接受义务教育权益,将进城务工人员随迁子女义务教育纳入公共教育服务保障体系,坚持以流入地为主、以公办学校为主,健全以居住证为主要依据的人学办法,确保“应入尽入”。

加强特殊群体学生教育关爱保护,健全孤儿、事实无人抚养儿童、农村留守儿童、困境儿童精准摸排机制。保障残疾儿童少年受教育权益,加强特殊教育保障能力建设,合理配置特殊教育资源。积极发展学前特殊教育,鼓励普通幼儿园接收残疾儿童随班就读。着力发展以职业教育为主的高中阶段特殊教育,支持普通中等职业学校和普通高中接收残疾学生随班就读。

●实施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资助精准化工程

强化学生资助工作要素保障。加强学生资助机构和队伍建设,确保学生资助工作有机构、有人员、有阵地、有经费。加强教育资助政策宣传,确保教育资助政策家喻户晓,资助信息公开透明。

精准开展学生资助。加强与民政、残联等部门的信息共享和数据比对,提高家庭经济困难学生认定精准度,做到应助尽助。落实好现行各学段学生资助政策,定期开展学生资助核查工作,优先将家庭经济困难的残疾儿童纳入资助范围。

●实施学生卫生健康服务提升工程

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要求,设置校医院、卫生室或保健室,落实寄宿制学校或600名学生以上非寄宿制学校配备校医制度,鼓励学校与当地医疗卫生专业机构合作,为师生提供基本医疗卫生服务。

加强学生健康监测和健康教育。落实课程课时要求,拓宽健康教育渠道,普及视力健康、传染病防治、应急救护、营养健康等知识。落实体育课时,保证学生每天校内1小时体育活动时间。做好教室采光照明达标、可调节课桌椅配备工作,积极采取措施综合防控儿童青少年近视、肥胖等常见病。

压实校园食品安全校(园)长负责制,实施“6S”规范化管理,推行学校食堂“互联网+明厨亮灶”智慧化监管。实施食育工程,普及膳食营养知识,改善学生膳食营养结构。同时,配备心理健康专业教师,加快学校心理咨询室建设,提高中小学心理危机防范水平和处置能力。

●实施公共文化体育服务提升工程

充分发挥公共文化体育和科普资源育人作用。各级各类博物馆、纪念馆、公共图书馆、美术馆等场馆要按规定向学生免费开放。鼓励有条件的公共体育设施、科技馆和各类科普教育基地免费或低收费向学生开放。国家法定节假日和寒暑假期间适当延长开放时间,并增设适合学生特点的文化体育和科普活动。

拓展公共文化场所服务功能。推动公共图书馆、文化馆(站)等公共文化场所面向学生群体开展阅读分享、艺术展演等体验式、互动式公共阅读和艺术普及活动,提升服务功能。常态化开展优秀影片进校园活动,保障每名中小学生在每学期至少观看2次优秀影片。

●实施中小学生学习安全重点领域综合治理工程

实施“护苗”专项行动。落实中小学法治教育课程,开展形式多样的普法教育活动,增强中小学生学习法治意识、法治观念、法治信仰。落实《中小学法治副校长聘任与管理办法》,发挥法治副校长在法治教育、保护未成年人合法权益、预防未成年人犯罪等方面的作用。加强中小学生学习日常教育和管理,抓好校园欺凌防治工作。

加强平安校园建设,夯实安全防范基础,推进人防、物防和技防建设,提升安全防范水平。通过政府购买服务,将校园安保服务交由专业保安服务公司,按标准配备学校专职安保人员。加强专门学校建设。建立完善专门教育保障机制,建成1所市级专门学校,构建专门教育体系,加强对有严重不良行为未成年学生的教育矫治。①5